

附件 2

## 教育部青年發展署補(捐)助經費請撥單

執行單位名稱：

計畫性質：

補(捐)助

委辦(教育部青年發展署辦理方式：行政委託 行政協助 行政指示)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百分比：取至小數點二位

計畫名稱	教育部青年發展署核定 補(捐)助/委辦金額(A)	已撥金額 (B)	累計實付數 (C)	執行率% (D=C/B)	本次請撥金額 (E)	截至本次已撥金額 (F=B+E)	未付金額 (G=A-F)	說明

業務單位：

主(會)計單位：

首長(或團體負責人)：

備註：

一、請撥第二期款及其以後期別款項者，請填寫本表；請撥第一期款者，免填。

二、已撥款項執行率達 70%，始可請撥次一期款。